方正富邦睿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基金管理人：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

重要提示

方正富邦睿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16年10月8日证监许可【2016】2280号文准予注册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6年12月16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中国证监会不对基金的投资价值及市场前景等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是一种长期投资工具，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单一证券所带来的个别风险。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投资者购买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有风险等。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属于中低风险的基金品种。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申）购基金份额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投资者应当通过本基金管理人或其他销售机构购买和赎回基金。本基金在募集期内按1.00元面值发售并不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投资者按1.00元面值购买基金份额以后，有可能面临基金份额净值跌破1.00元从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对投资者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向投资者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基金合同关于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编制、披露及更新等内容，将不晚于2020年9月1日起执行。

本招募说明书中涉及与基金托管人相关的基金信息已经与基金托管人复核。除特别说明外，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20年3月10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9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2号东侧8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2号东侧8层
法定代表人：何亚刚
设立日期：2011年7月8日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6.6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限：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010-57303969
传真：010-57303716
联系人：蒋金强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1038号文批准设立。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6.7%
富邦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33.3%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何亚刚先生，董事长，硕士。曾任泰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部门总经理，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助理总裁，泰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方正期货有限公司董事长，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董事，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行董事会秘书。现任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执行委员会副主任、总裁、首席运营官（COO）、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方正和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方正中期期货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方正富邦创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方正证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湖南省证券业协会会长，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史纲先生，副董事长，博士。曾任Bridgewater Group(USA)副总经理、台湾中央大学教授，台湾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富邦综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顾问、代理董事长、副董事长，富邦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富邦康宏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富邦综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富邦证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富邦证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富邦闽投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富邦证券英属维京群岛有限公司董事，富邦证券（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富邦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富邦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台湾证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方正富邦创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富邦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富邦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社团法人亚太公私合伙建设(PPP)发展协会理事，富邦麦格理基础设施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基富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察人。

李明州先生，董事，硕士。曾任资诚会计师事务所查账员，中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稽核主任专员，中实企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襄理，富邦综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富邦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富邦综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深副总经理，基富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察人。现任富邦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富邦康宏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方正富邦创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李长桥先生，董事，美国麻省理工学院硕士。曾任IBM公司商业咨询顾问主管，国信证券广州分公司投资顾问部总经理，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零售业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零售业务部总经理、零售与互联网金融部总经理（兼）、公司助理总裁，分管财富管理、投资顾问、零售业务、金融科技等业务线。现任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北京方正富邦创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邱慈观女士，独立董事，博士。曾任美国加州州立大学圣荷西分校助理教授，美国CSI公司研究分析师，台湾中央大学财务金融学系教授。现任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教授，台湾华通电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薪资报酬委员会委员。

祝继高先生，独立董事，博士。曾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讲师、副教授。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教授及博士生导师，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青木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木瓜移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庆民先生，独立董事，博士。曾任吉林建设开发集团公司职员，北京市广盛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众一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及律师，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总裁，北京安贞东方医院（筹备）投资总监。现任东方安贞（北京）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程明乾先生，监事会主席，硕士。曾任富邦综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区部部长、资深副总经理、执行副总经理，台湾集中保管结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富邦证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富邦闽投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富邦综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富邦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富邦证券(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富邦证券英属维京群岛有限公司董事，富邦证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富邦闽投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富邦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台湾证券商业同业公会常务监事，台湾上市柜公司协会理事，财团法人证券柜台买卖中心公益董事，富邦麦格理基础设施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察人，富邦证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雍苹女士，监事，硕士。曾任浙江理工大学经济管理系讲师，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审计部总经理，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办公室总经理（兼）、行政负责人。现任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方正证券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湖南方正证券汇爱公益基金会理事长。

毕薇女士，职工监事，硕士。曾任国金证券四川营销中心销售总监、人力资源部经理，方正证券人力资源部高级副总裁。2017年8月加入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人力资源部总监，现任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兼综合管理部总经理、执行董事。

钱鹏女士，职工监事，硕士。2014年7月加入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人力资源部人事助理、专员、薪酬主管、薪酬经理；现任人力资源部薪酬福利高级经理。

3、公司高管人员

何亚刚先生，董事长，简历同上。

李长桥先生，总裁，简历同上。

向祖荣先生，督察长，博士。曾任北京建工集团总公司职员、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历任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筹备组成员、中国上市公司协会部门主任、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现任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潘英杰先生，首席信息官、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兼），学士。曾任浙江申浙汽车职员、杭州弘一计算机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产品技术经理、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IT主管、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高级经理、副总监、总监、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运营总监、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职工监事、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经理，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方正富邦创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信息官、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兼）。

4、本基金基金经理

王靖先生，本科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经济信息管理专业，硕士毕业于澳大利亚国立大学财务管理专业。2010年3月至2012年3月于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担任投资经理；2012年3月至2014年4月于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担任投资经理；2014年5月至2016年6月于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担任总监；2016年6月至2016年10月于安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固定收益投资部担任副总经理；2016年11月至2019年3月于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担任副总经理；2019年7月至今于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基金投资部担任总经理；2019年8月至今，任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货币市场基金、方正富邦睿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年10月至今，任方正富邦添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程同朦先生，本科毕业于山东师范大学教育技术学专业，硕士毕业于同济大学金融学专业。2010年5月至2011年1月于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债券交易员；2011年2月至2012年3月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债券交易员；2012年3月至2014年4月于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债券投资经理；2014年7月至2017年4月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担任同业投资经理；2017年4月至2019年1月于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顾问部经理；2019年1月至2019年3月于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基金投资部担任拟任基金经理；2019年3月至今，任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货币市场基金、方正富邦富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年6月至今，任方正富邦睿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5、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主任：李长桥先生，总裁。

委员：

王瑞海先生，助理总裁；
王靖先生，固定收益基金投资部总经理兼基金经理；
吴昊先生，指数投资部总经理兼基金经理；
符健先生，研究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兼基金经理；
张璞先生，交易部总经理；
郑猛先生，固定收益基金投资部基金经理；
程同朦先生，固定收益基金投资部基金经理。

6、上述人员之间无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包商银行”）
注册地址：包头市青山区钢铁大街6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3038号现代国际大厦2805室
法定代表人：周学东
成立日期：1998年12月16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7[284]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73084.9089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永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准文号：证监许可[2014]205号
联系电话：0755-33352570
传真：0755-33352158
联系人：张晶晶

2、主要人员情况

包商银行总行设资产托管部，下设市场营销、运营管理、监察稽核和行政管理4 个中心。截至 2019年3月末，包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 31人。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2014年2月10日经中国证监会和银监会核准，包商银行正式获得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目前，包商银行可开展涵盖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期货公司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商业银行理财产品、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计划、股权投资基金以及包括中小企业私募债在内的客户交易资金等多种资产托（保）管业务，同时积极参与互联网金融背景下第三方资金等创新产品业务，并与众多基金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商业银行、PE公司等金融机构达成了合作意向，未来发展前景广阔。

截至2019年3月31日，包商银行托管产品涵盖证券投资基金、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以及私募基金等。包商银行专业高效的托管服务能力和业务水平，赢得了业内的高度认同。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说明

1、内部控制目标

（1）坚持守法经营、规范运作的经营思想和经营理念，确保我行托管业务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规则；

（2）形成科学合理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确保托管业务的稳健运行和托管资产的安全完整；

（3）建立有利于查错防弊、堵塞漏洞、消除隐患，保证业务稳健运行的风险控制制度，确保托管业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4）确保内控机制、体制的不断改进和各项业务制度、流程的不断完善，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托管业务实现发展战略。

2、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包商银行资产托管业务由总行内审部门、资产托管部内设监察稽核中心及资产托管部各业务中心共同组成。总行内审部门对风险进行预防和控制。总行资产托管部监察稽核中心在总经理直接领导下，独立于部门内其他中心，对各中心、各室、各岗位、各项业务中的风险控制情况实施监督。各中心、各室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实施具体的风险控制措施。

3、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1）合法性原则：必须符合国家及监管部门的法律法规和各项制度并贯穿于托管业务经营管理活动的始终。

（2）完整性原则：一切业务、管理活动的发生都必须有相应的规范程序和监督制约；监督制约必须渗透到托管业务的全过程和各个操作环节，覆盖到基金托管部所有的部门、岗位和人员。

（3）及时性原则：托管业务经营活动必须在发生时能准确及时地记录；按照“内控优先”的原则，新设机构或新增业务品种时，必须做到已建立相关的规章制度。

（4）审慎性原则：必须实现防范风险、审慎经营，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与完整。

（5）有效性原则：必须根据国家政策、法律及包商银行经营管理的发展变化进行适时修订；必须保证制度的全面落实执行，不得有任何空间、时限及人员的例外。

（6）独立性原则：设立专门履行基金托管人职责的管理部门；直接的操作人员和控制人员必须相对独立、适当分离；基金托管部内部设置独立的负责稽核监察部门专责内控制度的检查。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基金托管人通过参数设置将《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规定的投资比例和禁止投资品种输入监控系统，每日登录监控系统监督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并通过基金资金账户、基金管理人的投资指令等监督基金管理人的其他行为。

当基金出现异常交易行为时，基金托管人应当针对不同情况进行以下方式的处理：

1、电话提示。对媒体和舆论反映集中的问题，电话提示基金管理人；

2、书面警示。对本基金投资比例接近超标、资金头寸不足等问题，以书面方式对基金管理人进行提示；

3、书面报告。对投资比例超标、清算资金透支以及其他涉嫌违规交易等行为，书面提示有关基金管理人并报中国证监会。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销售机构及联系人

1、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柜台。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2号东侧8层
邮编：100037
电话：010-57303850、010-57303803
传真：010-57303716
联系人：赵静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0990（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founderff.com

2、其他销售机构

（1）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包头市青山区钢铁大街6号
法定代表人：李镇西
客服电话：95352
联系人：周雪晴
联系电话：010-64816038
传真：010-64816038
网址：www.bsb.com.cn

（2）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其实
客服电话：95021 / 4001818188
联系人：潘世友
联系人电话：021-54509977
传真：021-64385308
网址：www.1234567.com.cn

（3）深圳前海凯恩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355号岗厦皇庭中心8楼E
公司法人：高锋
联系人：付燚杰
电话：0755-82880158
客服电话：400-804-8688
公司网址：www.keynesasset.com

（4）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27层2704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28号富卓大厦A座7层
法定代表人：马勇
客服电话：400-116-1188
联系人：文雯
电话：010-83363101
公司网址：8.jrj.com.cn

（5）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16号院1号楼3层30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16号院1号楼3层307
法定代表人：杨健
客服电话：400-673-7010
联系人：李海燕
联系电话：010-65309516
传真：010-65330699
网址：www.jianfortune.com

（6）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196号26号楼2楼4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03～906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张茹
电话：021-20613999
传真：021-36696200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7）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路潘园公路1800号2号楼6153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488号太平金融大厦1503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客服电话：400-820-5369
联系人：许付漪
电话：021-65370077
传真：021-55085991
网址：www.jiyufund.com.cn

（8）沈阳麟龙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沈阳市东陵区白塔二南街18-2号B座601
办公地址：辽宁省沈阳市东陵区白塔二南街18-2号B座6层
法定代表人：朱荣晖
联系人：陈巧玲
客服电话：400-003-5811
网址：www.jinjiwo.com

（9）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客服电话：95559
联系人：孙昊
电话：021-20581774
传真：021-58408842
网址：www.bankcomm.com

（10）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09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
法定代表人：王之光
客服电话：400-8219-031
联系人：宁博宇
电话：021-20665952
传真：021-22066653
网址：www.lufunds.com

（11）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1号院6号楼2单元21层22250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1号院6号楼2单元21层222507
法定代表人：钟斐斐
联系人：侯芳芳
客服电话：400-159-9288
公司网址：www.danjuanapp.com

（12）奕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住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航天科技广场A座17楼1704室
法定代表人：TEO WEE HOWE
联系人：叶健
客服电话：400-684-0500
公司网址：www.ifastps.com.cn

（13）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法定代表人：王锋
联系人：张慧
电话：025-66996699
传真：025-66996699
客服电话：95177
网址：www.snjijin.com

（14）方德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楼7层711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外大街46号12层
法定代表人：夏予柱
联系人：胡明哲
客服热线：010-64068617
公司网站：www.fundsure.cn

（15）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中龙园3号
办公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中龙园3号
法定代表人：林卓
联系人：徐江
客服电话：400-0411-001
公司网址：www.haojiyoujijin.com

（16）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浦东大道555号裕景国际B座16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267号11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客服电话：400-820-2899
联系人：常艳琴
电话：021-20691869
传真：021-20691861
网址：www.erichfund.com

（17）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801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8号HALO广场4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服电话： 4006-788-887
联系人：龚江江
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33227951
网址：www.zlfund.cn

（18）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楼1201-1203
法定代表人：肖雯
联系人：邱湘湘
电话：020-89629099
传真：020-89629011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网址：www.yingmi.cn

（19）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969号3幢5层599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18号黄龙时代广场B座6F
法定代表人：祖国明
联系人：韩爱彬
电话：021-60897840
传真：0571-26697013
客服电话：4000-766-123
公司网址：www.fund123.cn

（20）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10号五层512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甲19号SOHO嘉盛中心30层3001室
法定代表人：周斌
客服电话：400-8980-618
联系人：陈霞
电话：010-59313555
网址：www.chtwm.com

（21）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东管头1号2号楼2-45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环球财讯中心A座5层
法定代表人：钱昊旻
客服电话：4008-909-998
联系人：沈晨
电话：010-59336544
传真：010-59336500
网址：www.jnlc.com

（22）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33号11楼B座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1500号万得大厦11楼
法定代表人：王廷富
客服电话：400-821-0203
联系人：徐亚丹
电话：021-51327185
传真：021-50710161
网址：www.520fund.com.cn

（23）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大街79号MSDC1-28层2801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26号鹏润大厦B座9层
法定代表人： 丁东华
联系人： 许艳
电话：010-59287105
传真：010-59287825
客服电话：400-111-0889
网址：www.gomefund.com

（24）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928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陈耀庭
联系人：王一彦
电话：021-20333333
传真：021-50498825
客服电话：95531 或 400-8888-588
网址：www.longone.com.cn

（25）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E世界财富中心A座11层110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E世界财富中心A座11层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客服电话：4006199059
联系人：王骁骁
电话：010-56251471
传真：010-62680827
网址：www.hcjijin.com

（26）凤凰金信（银川）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夏银川市金凤区阅海湾中央商务区万寿路142号14层1402办公用房
办公地址：宁夏银川市金凤区阅海湾中央商务区万寿路142号14层
法定代表人：程刚
客服电话：4008105919
网址：www.fengfd.com

（27）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6-17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
法定代表人：丁益
客服电话：400-6666-888
传真：0755-83460310
网址：www.cgws.com/cczq

（28）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北路甲2号裙房2层222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北路甲2号裙房2层222单元
法定代表人：郑毓栋
联系人：陈铭洲
电话：010-65951887
传真：010-65951887
客服电话：400-618-0707
网址：www.hongdianfund.com

（29）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高德置地广场F座18、19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3号高德置地广场E座12层
法定代表人：张建军
联系人：甘蕾
电话：020-38286026
客服电话：95322
网址：wlzq.com.cn

（30）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77号3层31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518号8座3层
法定代表人：燕斌
联系人：兰敏
电话：021-52822063
客服电话：400-118-1188
网址：66liantai.com

（31）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客服电话：400-8001-001
联系人：郑向溢
电话：0755-82558038
传真：0755-82558355
网址：www.essence.com.cn

（32）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惠州市江北东江三路55号广播电视新闻中心西面一层大堂和三、四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2002号中广核大厦北楼10层
法定代表人：严亦斌
联系人：彭莲
联系电话：0755-83331195
客户服务电话：95564
公司网址：http://www.ykzq.com（33）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众仁路399号运通星财富广场1号楼B座13、14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区向城路288号国华金融大厦8楼
法定代表人：路昊
联系人：张爽爽
电话：021-68595976
客服电话：4001115818
网址：www.huaruisales.com

（34）扬州国信嘉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扬州市广陵新城信息产业基地3期20B栋
办公地址：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文昌西路56号公元国际大厦320
法定代表人：刘晓光
客服电话：4000216088
联系人：苏曦
联系电话：0514-82099618-805
传真：021-68811007
网址：www.gxjlcn.com

（35）深圳盈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商报东路英龙商务大厦8楼A-1(811-812)
办公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海军广场街道人民东路52号民生金融中心22楼盈信基金
法定代表人：苗宏升
联系人：王清臣
电话：13522300698
传真：0411-62623236
客服电话：4007-903-688
网址：http://www.fundying.com/

（36）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对冲基金中心406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0-42 层
法定代表人：姜昧军
联系人：王雯
联系电话：0755-83199599
客服电话：4008323000
公司网址：www.csco.com.cn

（37）浦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四区13号楼A座9层908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浦项中心A座9层04-08
法定代表人：聂婉君
联系人：李艳
电话：010-59497361
传真：010-64788016
客服电话：400-876-9988
公司网址：www.zscffund.com

（38）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高淳区经济开发区古檀大道47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105号中环国际1413室
法定代表人：吴言林
联系人：孙平
联系电话：025-6604-6166
客服电话：025-66046166
公司网址：www.huilinbd.com

（39）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办公楼二期53层5312-15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1号金地中心A座6层
法定代表人：赵学军
客服电话：400-021-8850
联系人：李雯
联系电话：010-60842306
传真：010-65185678
网址：www.harvestwm.cn

（40）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邮编：518040
注册时间：1995年10月25日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资格批准文号：证监基金字[2002]52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期限：永续经营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电话：010-60838888
邮编：100020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cs.ecitic.com

（41）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1号楼2001
办公地址：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28号龙翔广场东座5层
法定代表人：姜晓林
客服电话：95548
联系人：焦刚
电话：0531-89606166
传真：0532-85022605
网址：http://sd.citics.com/

（42）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14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14层
法人代表：张皓
联系人：韩钰
客服电话：400-990-8826
网址：www.citicsf.com

（4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客服电话：400-888-8108
联系人：陈海静
电话：010-85156499
传真：010-65182261
网址：www.csc108.com

（44）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大连市沙河口区体坛路22号诺德大厦202
办公地址：中国大连市沙河口区体坛路22号诺德大厦2F
法定代表人：樊怀东
联系人：王清臣
电话：0411-39027861
传真：0411-39027835
客服电话：4000-899-100
公司网址：http://www.yibaijin.com/

（45）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707号1105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707号1105室
法定代表人：马永谙
联系人：卢亚博
电话：021-50701003
传真：021-50701053
客服电话：021-50701082
公司网址：http://www.100bbx.com

（46）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903
办公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同顺街18号 同花顺大楼4层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客服电话：4008-773-772
联系人：吴强
电话：0571-88911818
传真：0571-86800423
网址：www.5ifund.com

（47）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10栋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徐伟琴
联系人：付佳
电话：021-23586603
传真：021-23586860
客服电话：95357
公司网址：www.xzsec.com

（48）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9号楼15层1809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SOHO现代城C1809
法定代表人：戎兵
联系人：魏晨
电话：010-52858244
传真：010-59644496
客服电话：400-6099-200
公司网址：http://www.yixinfund.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机构代理销售基金，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二）登记机构

名称：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2号东侧8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2号东侧8层
法定代表人：何亚刚
电话：010-57303985
传真：010-57303716
联系人：郭宇前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和16楼
负责人：俞卫锋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经办律师：黎明、丁媛
联系人：丁媛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负责人：曾顺福
联系人：杨婧
联系电话：021-61418888
传真电话：021－63350003
经办注册会计师：杨丽、杨婧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方正富邦睿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债券型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力争长期内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等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权证等资产，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除外）、可交换债券。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对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组合中债券、现金各自的长期均衡比重，依照本基金的特征和风险偏好而确定。本基金定位为债券型基金，其资产配置以债券为主，并不因市场的中短期变化而改变。在不同的市场条件下，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宏观环境、市场利率、债券供求、申购赎回现金流情况等因素，在一定的范围内对资产配置调整，以降低系统性风险对基金收益的影响。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投资组合中债券、现金各自的长期均衡比重，依照本基金的特征和风险偏好而确定。本基金定位为债券型基金，其资产配置以债券为主，并不因市场的中短期变化而改变。在不同的市场条件下，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宏观环境、市场利率、债券供求、申购赎回现金流情况等因素，在一定的范围内对资产配置调整，以降低系统性风险对基金收益的影响。

2、债券投资策略

（1）类属资产配置

本基金通过主动跟踪分析国内外宏观经济数据，包括 OECD 领先指标、PMI、国内生产总值、工业增长、固定资产投资、CPI、PPI、进出口贸易等，判断宏观经济运行趋势及在经济周期中所处的位置，预测国家货币政策、财政政策走向，据此判定组合久期和信用资产的战略配置取向。

同时密切跟踪、关注货币金融指标（包括货币供应量 M1/M2、新增贷款、新增存款、准备金率等），资金和债券的短期供求变化、市场预期等，对于战略配置相应的进行战术性调整。

（2）组合久期配置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形势、财政及货币政策、利率环境、债券市场资金供求等因素的分析，主动判断利率和收益曲线可能移动的方向和方式，并据此确定收益投资产组合的平均久期。原则上，利率处于上行通道时，缩短目标久期；利率处于下降通道时，则延长目标久期。当利率上升至长期顶部区域时，择机延长久期，当利率下降至长期底部区域时，择机降低久期。

（3）期限结构配置策略

本基金在确定固定收益组合平均久期的基础上，对债券市场收益率期限结构进行分析，考虑封闭期内长期、中期和短期债券的相对投资价值，并比较期间的总回报和波动率，择机采用包括子弹策略、哑铃策略和梯形策略等方式，在长期、中期和短期债券间进行调整，以从收益曲线的变形和不同期限债券价格的相对变化中获利，在最大化骑乘收益的同时，控制组合的波动率和集中度。

（4）信用债券配置策略

信用品种的投资收益的主要可分解为利率品种基准收益与信用利差。信用利差是信用产品相对国债、央行票据等利率产品获取较高收益的来源。信用利差主要受两方面的影响，一方面为债券所对应的行业和信用等级的市场平均信用利差水平，另一方面为发行人本身的信用状况。信用品种投资策略具体为：

①在经济上行周期，信用利差通常会缩小；反之在下行阶段，信用利差通常会扩大，利差的变动会带来趋势性的信用产品投资机会；同时，研究不同行业在经济周期和政策变动中所受的影响，以确定不同行业总体信用风险的利差水平的变动情况，投资具有积极因素的行业，规避具有潜在风险的行业；

②信用产品发行人的资信水平和评级调整变化会使产品的信用利差扩大或缩小，本基金选择评级有上调可能的信用债；规避有下调可能的信用债，以获取因信用利差下降带来的价差收益；

③对信用利差期限结构进行研究，分析各期限信用债利差水平相当历史平均水平所处的位置，以及不同期限之间利差的相当水平，发现更具投资价值的期限进行投资；

④研究分析相同期限但不同信用评级债券的相对利差水平，发现偏离均值较多，相对利差有收窄可能的债券。

（5）杠杆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考虑债券投资的风险收益情况，以及回购成本等因素的情况下，在风险可控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通过债券回购，放大杠杆进行投资操作。

（6）个券挖掘策略

本部分策略强调公司价值挖掘的重要性，在行业周期特征、公司基本面风险特征基础上制定绝对收益率目标策略，甄别具有估值优势、基本面改善的公司，采取高度分散策略，重点布局优势债券，争取提高组合超额收益空间。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它产品，本基金将以谨慎为原则，在充分评估风险和收益的基础上，履行必要的程序后进行投资风险管理。

（二）投资限制

1、组合限制

基金的投资组合应遵循以下限制：

（1）本基金对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

（2）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3）本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其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4）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10%；

（5）本基金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40%；在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中的债券回购最长期限为1年，债券回购到期后不展期；

（6）基金资产总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40%；

（7）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5%；因证券市场波动、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不符合该比例限制的，基金管理人不得主动新增流动性受限资产的投资；

（8）本基金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的，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应当与本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9）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投资限制。

除上述第（2）、（7）、（8）项外，因证券市场波动、证券发行人合并、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投资比例不符合上述规定投资比例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但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殊情形除外。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在上述期间内，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策略应当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的监督与检查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

如果法律法规对基金合同约定投资组合比例限制进行变更的，以变更后的规定为准。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上述限制，如适用于本基金，则本基金投资不再受相关限制，但需提前公告，不需要再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2、禁止行为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财产不得用于下列投资或者活动：

（1）承销证券；

（2）违反规定向他人贷款或者提供担保；

（3）从事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

（4）买卖其他基金份额，但是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5）向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

（6）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7）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禁止的其他活动。

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财产买卖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与其有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者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或者从事其他重大关联交易的，应当符合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和投资策略，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防范利益冲突，建立健全内部审批机制和评估机制，按照市场公平合理价格执行。相关交易必须事先得到基金托管人同意，并按法律法规予以披露。重大关联交易应提交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审议，并经过三分之二以上的独立董事通过。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应至少每半年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查。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或变更上述禁止性规定，如适用于本基金，则本基金投资不再受相关限制或按变更后的规定执行。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是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综合反映银行间债券市场和沪深交易所债券市场的跨市场债券指数，指数样本由银行间市场和沪深交易所市场的国债、金融债券、企业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公司债等组成。根据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选用上述业绩比较基准能客观合理地反映本基金风险收益特征。

若未来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停止发布，或者市场发生变化导致本业绩比较基准不再适用，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原则，在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适当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属于中低风险的产品。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9年3月31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785,933,000.00	97.74
	其中：债券	785,933,000.00	97.7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66,956.78	0.16
8	其他资产	16,877,235.83	2.10
9	合计	804,077,192.61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785,933,000.00	111.7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03,151,000.00	71.52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785,933,000.00	111.72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80204	18国开04	900,000	94,617,000.00	13.45
2	190208	19国开08	900,000	90,540,000.00	12.87
3	180210	18国开10	700,000	71,799,000.00	10.21
4	180208	18国开08	700,000	71,260,000.00	10.13
5	190401	19农发01	700,000	70,315,000.00	10.00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6,877,235.83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6,877,235.83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下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2016年12月16日，基金业绩数据截至2019年12月31日。

方正富邦睿利纯债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6/12/16-2016/12/31	0.27%	0.02%	0.76%	0.16%	-0.49%	-0.14%
2017/1/1-2017/12/31	3.13%	0.04%	-3.38%	0.06%	6.51%	-0.02%
2018/1/1-2018/12/31	8.01%	0.10%	4.79%	0.07%	3.22%	0.03%
2019/1/1-2019/12/31	2.82%	0.06%	1.31%	0.05%	1.51%	0.01%

方正富邦睿利纯债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6/12/16-2016/12/31	0.26%	0.02%	0.76%	0.16%	-0.50%	-0.14%
2017/1/1-2017/12/31	3.17%	0.05%	-3.38%	0.06%	6.55%	-0.01%
2018/1/1-2018/12/31	7.95%	0.10%	4.79%	0.07%	3.16%	0.03%
2019/1/1-2019/12/31	2.66%	0.06%	1.31%	0.05%	1.35%	0.01%

十三、基金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销售服务费；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和仲裁费；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9、基金相关账户的开户及维护费用；
10、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3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0%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20%。本基金销售服务费将专门用于本基金的销售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基金管理人将在基金年度报告中对该项费用的列支情况作专项说明。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如下：

H=E×0.20%÷当年天数
H 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4－10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本基金的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章节	主要更新内容
重要提示	更新了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及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的截止日期。
三、基金管理人	更新了本基金管理人的相关内容。
四、基金托管人	更新了本基金托管人的相关内容。
五、相关服务机构	更新了本基金相关服务机构的相关内容。
八、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更新了本基金申购和赎回场所的相关内容。
九、基金的投资	更新了本基金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十、基金的业绩	更新了本基金最近一期基金的业绩数据。
二十一、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	更新了对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的相关内容。
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	披露了自2019年6月17日至2020年3月10日期间本基金的公告信息。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3日